

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于 2021 年 6 月 17 日北京时间 17:30 在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大连街 52 号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材料于 2021 年 6 月 12 日以电子邮件及微信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黄绍英女士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真实、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1.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会议同意选举黄绍英女士(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黄绍英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 146 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

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不存在被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6月18日

附件：

简 历

1. 黄绍英女士

黄绍英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 1969 年 2 月，经济学硕士。2010 年至 2011 年任陕西文化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资本运作与股权管理部部长，2011 年至今任深圳市东方富海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总监、西安管理总部总经理。2015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2020 年 9 月 7 日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